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(H股)并在香港 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中际旭创")于2025年11月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 外发行股份(H股)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》。

为持续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和全球化布局、增强公司的境外融资能力、进一步提 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,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,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运营 需要,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(H股)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香 港联交所")上市(以下简称"本次 H 股上市"),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 本次 H 股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,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公司计划与相关中介机构就本次 H 股上市的具体推进工作进行商讨,关于本次 H 股上市的细节尚未确定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》《香港联合交易 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,待具体方案确定后,公司本次 H 股上市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,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香港联 交所和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相关政府机构、监管机构备案、批准或核准。

本次H股上市能否通过审议、备案和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。公 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, 根据本次 H 股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